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2月13日，本公司接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张惊涛的传真告知，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或终止的重大事项，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于2015年2月14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6日起停牌。

2015年2月27日，本公司接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张惊涛的书面确认，在交易各方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14年11月18日签署）后，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张惊涛及其配偶徐放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需向本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江苏环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环亚”）61.55%的股权，根据《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张惊涛及其配偶徐放需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签订并生效次月15日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因此，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需由张惊涛及其配偶徐放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签订并生效前解决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税款的资金来源，相关各方尚未形成具体解决方案，该事项仍将可能导致重组方案的调整或终止，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于2015年2月27日发布《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继续停牌公告》，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日起继续停牌。

2015年3月6日，本公司接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张惊涛的书面确认，相关各方仍未就前述事项形成具体解决方案，该事项仍将可能导致重组方案的调整或终止，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

将继续停牌。

本公司将及时与交易对方张惊涛进行沟通，待相关各方确定关于个人所得税款具体解决方案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积极向交易对方张惊涛核实相关事项，并在确认后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并复牌。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3月06日